

教育部-主管單位-法規異動電腦處理作業方式摘要

一、作業系統：教育部主管法規資料管理維護系統

網址 = <http://send.law.moe.gov.tw/>

二、主管單位¹應辦作業一覽表

資料類別	應辦作業	辦理期限	備註
法律	● 確認 ²	異動刊登公報次日起 3 個工作日內	
命令	● 確認 ³ ● 逐條說明/對照表電子檔傳送法制處	異動刊登公報次日起 3 個工作日內	1. 實質法規命令免確認。 2. <u>行政院命令</u> ⁴ 亦由主管單位辦理。
行政程序法 § 159II(2) 行政規則	● 確認	異動刊登公報次日起 5 個工作日內	1. 即以令發布之行政規則。 2. 解釋令免確認。
行政程序法 § 159II(1) 行政規則	● 公文抄本及規定內容電子檔 (含完整沿革) 傳送法制處。 ● 具中央各機關部會一體適用性者應告知。	異動分行後 3 個工作日內	即以函分行之行政規則
法規命令草案	● 確認 ● 管理草案論壇	異動刊登公報次日起 3 個工作日內	草案論壇自刊登公報後應即刻辦理
英譯法規	● 全文電子檔 (含完整沿革) 傳送法制處。	英譯列管到期日 15 日前	列管到期日以系統所載為準。

※應辦理確認作業之資料，如於刊登公報後 2 日仍未顯示於待確認區，則應辦理通報作業。

※詳細作業操作方式，得參考本部 (1) 管理維護系統公佈欄或 (2) 法制處網頁「法規電腦處理作業」區。

¹ 本摘要所稱 (主管) 單位，指主管各該法令之本部單位或部屬機關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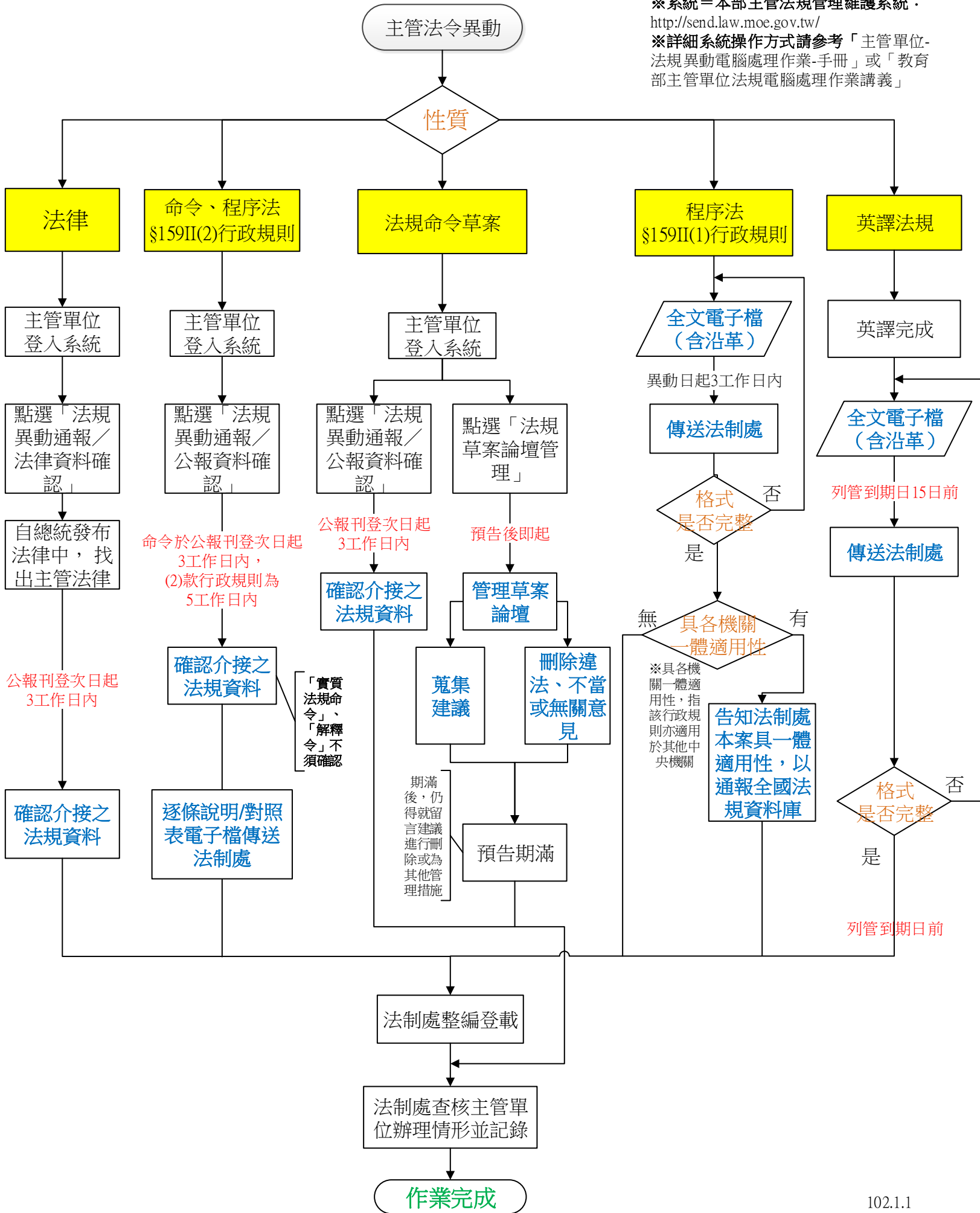
² 至管理維護系統中「法規異動通報/法律資料確認」項下點選辦理「確認」作業。

³ 至管理維護系統中「法規異動通報/公報資料確認」項下點選辦理「確認」作業。行政程序法§159II(2)行政規則、法規命令草案之確認，亦同。

⁴ 主政研擬單位應於收到行政院之法規發布函時，如行政院已刊登行政院公報，則應逕自辦理確認作業，如該類法規行政院未刊登公報則應辦理新增通報。

教育部-主管單位-法規異動電腦處理作業 流程

※系統=本部主管法規管理維護系統：
<http://send.law.moe.gov.tw/>
 ※詳細系統操作方式請參考「主管單位-
 法規異動電腦處理作業-手冊」或「教育
 部主管單位法規電腦處理作業講義」



★框線以外之功能，請勿操作★

登入者：

登出

法規異動通報

◎ [中文法規通報](#)

◎ [公報資料確認](#)

◎ [法律資料確認](#)

◎ [英譯法規通報](#)

◎ [檢核錯誤清單](#)

◎ [資料接收作業](#)

◎ [通報全國作業](#)

法規草案論壇管理

◎ [法規草案查詢](#)

◎ [民眾建議管理](#)

◎ [修改密碼](#)

◎ [回首頁](#)

最新公告

公報資料 = 命令、行政程序法第159條第2項第2款之行政規則（即以「令」發布刊登行政院公報之行政規則）、法規命令草案

1. [主管單位-草案論壇管理操作手冊（含本系統登入操作說明）](#) (099.02.06)
2. [帳號首次登入後，應立即修改密碼](#) (099.02.03)

[更多公告...](#)

法規警訊

法規命令草案於預告後，要至此進行論壇管理作業，包括蒐集民眾建議，或刪除違法、不當、無關之意見。

- 英譯法規列管即將到期筆數：0筆
- 通報全國法規資料未傳送筆數：0筆
- 2月 通報資料檢核錯誤筆數：0筆

可以修改密碼